文件編號:23-007

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 (CFP-PCR)

線上應用程式與雲端運算服務 On-line Application & Cloud computing Services

第1.0版



環境部核准日期: 2023.12.21

目錄

一、一般	資訊	1
1.1	適用服務類別(包含指定商品分類號列或行業標準分類編碼)	1
1.2	有效期限	1
1.3	計畫主持人	1
1.4	訂定單位	1
二、服務系	发述	2
2.1	服務形式	
2.2	服務特性	2
二、昭淼	且成	9
四、功能」	單位	2
五、名詞	定義	3
六、系統	邊界	3
6.1	生命週期流程圖	
6.2	系統邊界設定規範	4
七、切斷	規則	6
八、分配丸	見則	6
九、單位.		6
·	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十、生命主		7
十、生命:	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7
十、生命i 10.1 10.1.	周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7 7
十、生命i 10.1 10.1. 10.1.	周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7 7 7 7
十、生命i 10.1 10.1. 10.1. 10.1.	周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7 7 7 7
十、生命i 10.1 10.1. 10.1. 10.1. 10.1.	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7 7 7 7 8
十、生命主 10.1 10.1. 10.1. 10.1. 10.1.	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7 7 7 7 8 8
十、生命3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関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情境內容	7 7 7 7 8 8 8
十、生命主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10.2	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情境內容 6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7 7 7 7 8 8 8 8
十、生命主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10.2.	周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情境內容 6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産品之評估 服務階段	7 7 7 7 8 8 8 8
十、生命3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10.2. 10.2.	関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情境內容 6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服務階段 1數據蒐集項目	7 7 7 7 8 8 8 8 8 9
十、生命主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10.2. 10.2.	周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 數據蒐集項目 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 情境內容 6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服務階段 1 數據蒐集項目 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7 7 7 7 8 8 8 8 8 9 9
十、生命主 10.1 10.1. 10.1. 10.1. 10.1. 10.2 10.2. 10.2. 10.2.	関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 數據蒐集項目 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 情境內容 6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服務階段 1 數據蒐集項目 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7 7 7 7 8 8 8 8 8 9
十、生命主 10.1 10.1. 10.1. 10.1. 10.1. 10.2. 10.2. 10.2. 10.2.	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 數據蒐集項目 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 情境內容 6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服務階段 1 數據蒐集項目 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7 7 7 8 8 8 8 8 9 9
十、生命主 10.1 10.1. 10.1. 10.1. 10.1. 10.2. 10.2. 10.2. 10.2. 10.2. 10.3.	四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原料取得階段 1 數據蒐集項目 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 情境內容 6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服務階段 1 數據蒐集項目 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5 情境內容	7 7 7 8 8 8 8 8 9 10 10

十三	、推動	產品碳质	足跡管:	理審言	義會.	工作,	小組	審查	意見	及回	應	 	 • • • •		 •••	• • • •	• • • • • •	16
十二	、磋商	商意見及	回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
	11.2	額外資訊	汛									 	 		 • • •			12
	11.1	標籤形式	式、位	置與	大小	·						 	 		 			12
+-	、宣告	告資訊										 	 	· • • • •	 			12
	10.3.5	情境內容	容							• • •		 	 		 • • •			11
	10.3.4	二級數才	豦內容	與來	源							 	 		 			11
	10.3.3	一級活動	動數據	蒐集	方法	與要	禄.					 	 		 			11

一、一般資訊

1.1 適用服務類別(包含指定商品分類號列或行業標準分類編碼)

本項文件適用範圍包括從事代客處理資料、主機及網站代管,以及相關活動之網站經營、資料處理、主機代管及網站代管服務業均適用之。

依據中華民國稅務行業標準涵蓋行業分類編號範圍如下:

6312資料處理、主機及網站代管服務業

6101有線電信業

1.2 有效期限

本項 CFP-PCR 之要求事項預期使用於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要點」驗證產品碳足跡。本文件之有效期,自環境部核准後起算五年止。

1.3 計畫主持人

本CFP-PCR文件之計畫主持人為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國峯總經理。

1.4 訂定單位

本CFP-PCR文件係由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擬定。有關本項 PCR 之其他資訊,請洽: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涂維玲(Tel:02-26551188分機606; Fax:02-2655-0598; E-mail:1idia.tu@tradevan.com.tw)。

二、服務敘述

2.1 服務形式

應用軟體線上服務指在服務情境中,服務機構與顧客之間不受時間限制,進行線上軟體服務提供與使用的無接觸互動,透過客戶於載具上開啟並使用軟體服務,其數據流傳輸到服務提供方實體或雲端之伺服器與機房進行資料處理,再將處理過之數據透過網路傳輸至客戶端或資料使用端,完成線上軟體服務及雲端服務。

2.2 服務特性

使用應用軟體線上服務,客戶載具為必需之媒介,服務提供時無須進行後端行政作業,透過數據流的輸入、資料處理、輸出的傳輸過程,即可提供服務需求方完整的服務過程。顧客使用載具(如電腦、行動裝置、讀卡機、電話等)進入線上數位服務平台(如互動式網頁、行動應用程式、電話語音平台、雲端運算平台等),於線上享受各項應用軟體服務,或透過線上服務平台進行各項資料申報與提交後,經服務提供方進行資料處理,再將整理過的資料傳輸到需求單位,完成資料交換。

三、服務組成

原物料取得階段:包含維護資料處理中心相關設備運轉。因此本階段以相關耗材維護及更換為主要排放源。

服務階段:包含資訊流於資料處理中心(主機與伺服器運作)數據之傳遞與處理,與顧客透過載具於線上平台使用服務之資料輸入過程,以及服務提供中所投入的能資源(如電力),維持設備運作及作業人員所產生的冷媒逸散、廢棄物排放與廢水排放等。

廢棄物處理階段:於原物料取得及服務階段所產生之廢棄物經由運輸與處理之 排放,以及廢水處理之排放。

四、功能單位

本服務的功能單位定義為「每件應用軟體線上服務」,可區分為每件線上平台 服務、每件APP服務及每件雲端運算平台服務,服務件次依前述分類定義如下:

- 線上平台服務:使用者在使用服務線上平台等服務,以「單次性」為主之服務,服務件次是針對每傳輸一筆資料。
- 2. APP服務:使用者在使用APP服務,以「單次性」為主之服務,本服務件次為每成案 一件。
- 3. 雲端運算平台服務:使用者在使用服務後,透過資料處理中心,將計算後資訊回傳使用者或提供其他服務使用,而使用者可透過載具登入至線上平台取得資訊等服務

五、名詞定義

與本服務相關之主要名詞定義如下所述。

- 1. 應用軟體線上服務:顧客使用載具(如電腦、行動裝置…等)進入數位服務平台(如網頁、行動應用程式等),於線上享受服務之過程。
- 2. 數位服務平台:服務機構提供之線上服務介面,讓顧客於線上享受服務,且為不受時間限制的無接觸互動,如網頁、行動應用程式等。
- 3. 資料處理中心:指用於存放應用程式和資料的實體設備,其主要用於運算與儲存資源,主要元件包括路由器、交換器、防火牆、儲存系統、伺服器和應用程式傳輸控制器。
- 4. 線上平台服務:使用者在使用服務後,透過資料處理中心,將資訊提供至其他機構,而使用者可透過載具登入至數位服務平台取得資訊等服務。
- 5. APP:「Application」的縮寫,指的是手機或電腦上應用程式。
- 6. APP服務:資訊流經由載具APP,透過網路傳輸資料處理中心進行資料處理、資料打 包,再透過網路傳輸至其他機構等之間的服務。
- 耗材:於服務過程中固定或定期更換之材料,其更換頻率需於一年內更換之物品, 如機房設備耗材、資訊設備耗材、照明燈具耗材…等。
- 8. 顧客端載具:如使用電腦、平板、手機、電話按鍵、讀卡機等進入線上平台或APP。

六、系統邊界

6.1 生命週期流程圖

本產品之生命週期流程如下圖 6.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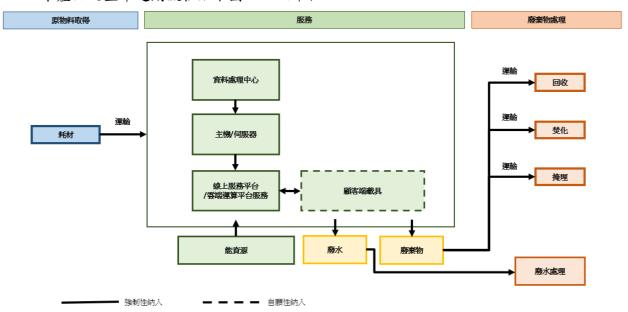


圖 6.1.1 線上應用程式與雲端運算服務之生命週期流程圖

- 原料取得階段

原料取得階段包括下列過程:

- 1. 耗材之生命週期相關流程。
- 2. 上述過程中與服務相關的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
- 3. 各原料到服務流程之運輸過程相關的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

-服務階段

服務階段包括下列過程:

- 1. 資料處理中心硬體設備及數位服務平台軟體系統於維護/營運時,資訊設備與相關維運之設備(如照明、空調、緊急發電機…等)消耗能資源(如水、電、冷媒、燃料…等)造成之溫室氣體排放;亦包含IT人員或維運管理人員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如化糞池逸散)。
- 2. 空調設備耗用之冷媒補充:資料處理中心營運須維持於固定之溫度與濕度,該過程中需利用電力維持空調系統之運作,故空調系統所使用之冷藏、冷凍機具會造成冷媒之逸散導致溫室氣體的排放,由於冷媒的全球暖化潛勢相當大,故本階段需考量資料處理中心之冷媒補充或逸散量。
- 3. 服務使用者透過載具(如手機、筆電、平板電腦)使用應用軟體線上服務 (如註冊 及使用)所消耗的能資源造成之溫室氣體排放。

- 廢棄處理階段

廢棄處理階段應依據實際情況進行考量(如回收率),本階段包括下列過程:

- 1. 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及回收資源,運送到清理地點之運輸相關流程
- 2. 服務階段所產生的廢棄物,在清理地點進行掩埋、回收或焚化之相關流程。
- 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數量或回收數量,以國內實際廢棄處理回收情形做假設或 採用國家公告之數據進行估算。
- 4. 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水,在廢水處理廠處理之相關流程

6.2 系統邊界設定規範

系統邊界為決定生命週期中哪些單元過程需納入,並符合本產品類別規則文件要求之事項,以建立系統邊界之規範

1. 時間之邊界

報告中生命週期分析結果為有效之期間。本PCR服務數據蒐集期間係以一年為基準 (詳參十、生命週期個階段之數據蒐集)

- 2. 自然之邊界
 - 若服務過程係位於臺灣境內時,固體廢棄物之分類應依據臺灣廢棄物清理相關法規之規定。如為其他國家時,需考量其他對等之法律規定。
 - 自然邊界應敘述物料與能源資源由自然界流入系統之邊界,以及對於空氣和水體之排放量和排放出系統之廢棄物
 - 被處置之廢棄物,若廢棄物係經由廢水處理或焚化處理所產生時,則須納入 廢水或焚化處理程序

3. 生命週期之邊界

生命週期之邊界如圖 6.1-1 中所示。場址之建築(如資料處理中心等)、基礎設施 (如空調系統、電氣系統等)、提供服務之機器設備(如資訊主機、伺服器、機 櫃…等非耗材者)之生產不應納入。

- 4. 其他技術系統之邊界 本PCR非產品型,無其他技術系統之邊界情況
- 5. 地域涵蓋之邊界

服務階段可以涵蓋位於全球任何地方。於該程序發生之區域,這些數據應該具有代表性。主要元件之數據應為該程序發生地之特定區域數據。

七、切斷規則

任何單一溫室氣體源之排放貢獻占產品預期之生命週期內溫室氣體排放量≦1%者(不具實質性貢獻排放源),此程序/活動可於盤查時被忽略,累計不得超過 5%,其納入評估的排放貢獻至少應包含95%的功能單位預期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生命週期評估中未納入之服務與原料應予以文件化。

八、分配規則

分配規則可依實際服務場地面積、服務時間、服務件數、服務人次、伺服器機櫃數、機櫃站樓地板面積…等作為分配之基本參數。若引用其他參數如:經濟價值等以外之實際數量時,得說明採用此參數之依據。

九、單位

以使用 SI 制(Système International d'unités)為基本原則(以下單位僅供參考,請選擇合適之單位使用):

功率與能源:

- 功率單位使用 瓦(W)、千瓦(kW) 等。
- 能源單位使用 焦耳(J)、千焦耳(kJ) 等。

規格尺寸:

- 長度單位使用 公分(cm)、公尺(m)等。
- 容量單位使用 立方公分(cm³)、立方公尺(m³)等。
- 面積單位使用 平方公分(cm²)、平方公尺(m²)等。
- 重量單位使用 公克(g)、公斤(kg) 等。

十、生命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考量數據蒐集之完整性,所蒐集之數據應係經過一段時間得以穩定常態波動之具 有代表性的數據。

線上應用程式與雲端運算服務數據蒐集期間,係以產品碳足跡盤查專案執行年度 之最近完整一年度,以該服務數據資料數據為基準。若非蒐集最近一年度之數據,須 詳述其原因,且使用非最近一年度的數據必須確認其正確性。

碳足跡在各生命週期階段之數據蒐集項目與規則如下所述。

10.1 原料取得階段

10.1.1 數據蒐集項目

原料取得階段,需蒐集的項目包括:

- 1. 數據盤查年度與耗材相關的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量。
- 2. 上述過程中與服務相關的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
- 3. 上述各項目至服務階段之運輸過程相關的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量

10.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 1. 有關本階段相關收集項目,建議優先採用一級活動數據,但在一級活動數據無法 萬集時,二級數據亦可應用。
- 2. 實施產品類別規則組織本身,若對產品溫室氣體排放量未達到以下情境,則原料取得階段必須納入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要求:「若組織(服務階段)所擁有、營運或控制之製程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未達到上游原料階段之溫室氣體總排放量10%或10%以上的貢獻率,則原料取得階段就必須納入一級活動數據蒐集,直到組織(服務階段)及上游供應商蒐集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大於或等於原料取得階段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之貢獻率10%以上。」

10.1.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可由下列方法取得:

- 1. 直接量測耗材之投入量。
- 2. 其他相關溫室氣體盤查常見數據蒐集方法(例如:質量平衡法)

10.1.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原料取得階段之二級數據,可由生命週期評估軟體資料庫或具有公信力文獻中取得;如有當地區域相關係數可飲用,建議優先挑選使用,內容包括:

- 1. 數據盤查年度與耗材之生命週期相關之溫室氣體排放量。
- 2. 上述各項目至服務階段之運輸過程相關的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量。

10.1.5 情境內容

原料運輸階段供應商出貨之運輸,得考量有關運輸距離、運輸方式、裝載率及載 重噸公里、運費、平均耗油量/油價(費)等方式來訂定運輸情境。

10.1.6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 1. 若取得原料為資源回收或再利用原料,則與其製造及運輸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須包含資源回收(回收、前處理、再處理等)或再利用過程(回收、洗淨等)。
- 2. 如主管機關已公布相關流程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或計算原則時,則依規定計 算及評估。

10.2 服務階段

10.2.1 數據蒐集項目

服務階段,需蒐集的項目包括:

- 1. 數據盤查年度投入量或輸入量
 - (1) 資料處理中心/主機/伺服器/線上服務平台服務過程相關之能資源耗用量(包含電力、燃料等
 - (2) 顧客端載具於註冊及使用階段之能資源耗用量(包含電力、燃料等)
 - (3) 服務過程之能資源耗用量(包含電力、燃料等)
 - (4) 自來水用量。服務地點如抽取井水使用,地下水不納入盤查範圍,但抽水所 用之燃料或電力耗用量應納入計算
 - (5) 冷媒填充或逸散量
- 2. 產出量或輸出量
 - (1) 每完成線上服務之件數
 - (2) 廢水產出量
 - (3) 廢棄物產出量
 - (4) 員工人數或工作時數

3. 數據盤查年度其他與服務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有關本階段相關收集項目,建議優先採用一級活動數據,但在一級活動數據無法 蒐集時,二級數據亦可應用。

10.2.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 1. 投入量或輸入量
 - (1) 資料處理中心/主機/伺服器/數位服務平台服務過程相關之能資源耗用量(包含電力、燃料...等)。
 - (2) 自來水用量。服務地點如抽取井水使用,地下水不納入盤查範圍,代抽水所用之燃料或電力耗用量應納入計算
 - (3) 冷媒填充或逸散量
- 2. 產出量或輸出量
 - (1) 每完成線上服務之件數
 - (2) 廢水產出量
 - (3) 廢棄物產出量
 - (4) 員工人數或工作時數

10.2.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 1. 數據蒐集方法:
 - (1)直接量測服務過程供應設備或設施所投入之能源(例如:設備設施作業時間×單位時間電力消耗=電力投入量)。
 - (2) 將供應商在特定時間中之能資源消耗量分配到各投入量(例如:大樓總用電量並依合理之原則分配至資料處理中心)。
 - (3) 其他相關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4-1)常見數據蒐集方法(例如:質量平衡法)。

以上三種數據蒐集方法均可接受。若採用方法1,則在同一地點但非本產品類別規則目標之服務,亦應採用相同分配原則,如此所有測量結果總值不致與整個地點所產生的數值差距過大。若採用測量方法2,則分配方法應優先採用物理關係。若辦公室中央空調與照明之間接燃料與電力消耗無法排除在測量以外時,得包含於測量範圍內。

- 2. 關於服務部分,應蒐集服務階段之運作資料,包括各單元能資源耗用(水、電、 化石燃料等)、水的種類與量。掌握線上服務過程中必需之服務流程、建築物 內的照明、空調等,在各階段輸入出項目之使用量或產生廢棄物量以計算之。
- 3. 若服務據點不只一處,應針對所有服務據點進行盤查,並依盤查結果計算其 溫室氣體排放量後,再依各服務據點之服務案件量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加 權平均;然而,若服務據點數量龐大(服務據點數量超過20家)(註),則應針

對重要服務據點進行盤查,並應盤查結果計算其溫室氣體排放量,再依各重要服務據點之服務案件量,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加權平均後,擴大至該功能單位的100%溫室氣體排放量

【註】重要服務據點之案件量累計應超過65%以上

10.2.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服務階段之二級數據,可由生命週期評估軟體資料庫或具有公信力文獻中取得; 內容包括:

- 1. 數據盤查年度供應用水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量。
- 數據盤查年度燃料耗用與供應相關之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量。
- 3. 數據盤查年度電力耗用興供應相關之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量。
- 4. 數據盤查年度與服務流程相關之生命週期溫室氣體盤放量。
- 數據盤查年度燃料之運輸過程相關的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量。

10.2.5 情境內容

- 1. 本階段以營運控制之概念進行評估,以屬於組織所能控制且提供之服務為主,包含如營運過程所消耗能資源及相關溫室氣體排放皆須納入計算,其盤查範圍應明確說明。
- 2. 本階段能資源數據進行分配時,可依服務場地面積、服務時間、服務件數、服務 人次、伺服器機櫃數、機櫃佔樓地板面積…等物理性質做為分配基礎,若引用其 他參數得說明採用之依據

10.3 廢棄處理階段

10.3.1 數據蒐集項目

廢棄處理階段,需蒐集的項目包括:

- 1. 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運到處理地點之運輸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 2. 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回收的重量。
- 3. 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掩埋的重量。
- 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焚化的重量。
- 在處理地點進行回收、焚化、掩埋等處理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 6. 廢水處理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有關本階段相關收集項目,建議優先採用一級活動數據,但在一級活動數據 無法蒐集時,二及數據亦可應用

10.3.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 1. 數據盤查年度廢水處理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 2. 數據盤查年度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運到處理地點之運輸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 3. 數據盤查年度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回收的重量。

- 4. 數據盤查年度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掩埋的重量。
- 數據盤查年度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焚化的重量
- 6. 數據盤查年度在處理地點進行回收、焚化及掩埋等處理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10.3.3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方法與10.2.3相同。

10.3.4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廢棄處理階段之二級數據,可由生命週期評估軟體資料庫或具有公信力文獻中取得,但應針對實際情況進行考量(如:回收率)。內容包括:

- 1. 數據盤查年度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運到處理地點之運輸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 2. 數據盤查年度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回收的重量。
- 3. 數據盤查年度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掩埋的重量。
- 4. 數據盤查年度服務階段所產生廢棄物,於處理地點焚化的重量。
- 5. 數據盤查年度在處理地點進行回收、焚化、掩埋等處理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 6. 數據盤查年度廢水處理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10.3.5 情境內容

於廢棄處理階段之情境假設,為將廢棄物運送至處理地點之距離

- 1. 考量現有資源回收處理體系,未來將視主管機關相關辦法訂定之要求進行考量。
- 2. 廢棄物處理建議依實際情況取得二級數據。

十一、宣告資訊

11.1 標籤形式、位置與大小

- 1. 本產品的標示單位定義為「每件應用軟體線上服務」,並於標示單位後加註 服務項目(如:每件線上平台服務(每傳輸一筆資料)、每件APP服務(每成案一 件)…等),並說明服務流程及評估場域相關內容。
- 2. 產品碳足跡標籤之使用應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要點」。
- 3. 碳標籤圖示,除心型內應依實標示碳足跡數據及計量單位外,不得變形或加 註字樣,但得依等比例放大或縮小。
- 4. 碳標籤圖示可標示於公司簡介、網站、電子郵件或其他易於識別處等位置。
- 碳足跡標籤下方加註相關資訊,標示碳標字第○○○號及宣告單位等字樣,如下圖範例所示。



碳標字第○○○○號 每件線上平台服務(每傳輸一 筆資料)

本服務碳足跡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要點及產品類別規則「應用軟體線上服務」第1.0版計算。服務項目:電子發票導入服務計算服務流程包含:申請->資料申報->

評估場域:2022年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11.2 額外資訊

額外資訊說明應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要點」並經環境部 審查認可之內容作為額外資訊(例如情境設定之相關資訊,或在標示減量時可標示減 量前之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承諾等)。此外,請先行評估未來在服務階段之減量目標, 並於申請產品碳足跡標籤時載明於申請書中。

傳輸。

十二、磋商意見及回應

單位	磋	商	意	見	答	覆	情	形
環境部駐部人員 黃彥清	目錄頁碼建議 符,如:一般 為第3頁。						,目錄頁	碼
	目前功能單位 起寫,不易讓 寫。						已依建訂	議修
	四、功能單位 比對標示單位 進行資訊的補 加註服務項目	充,故建		美之單位	謝謝委 正p2	員建議,	已依建訂	議修
	「六、系統邊界	界」及「6.		界設定規	謝謝委 正	員建議,	已依建訂	議修
	生命週期流程區 (1)建議將方格 義中做說明 (2)針對實線之 (可參考金融線	內舉例細定義,應於	·流程圖內	於名詞定		員建議,	已依建設	議修
	系統邊界設定 系統邊界設定 (Boundaries of coverage),後 件的一致性	見範 規範內的 regarding	地域涵蓋= g geograp	こ邊界 hical	謝謝委正	員建議,	已依建	議修
	七、切斷規則 文字有提及最終 溫室氣體排放。 須擴大回100%, 段文字移除。	考量目前	ISO 14067.	1的100% 並無要求	謝謝委正	員建議,	已依建訂	議修
	九、單位 建議所例舉之單 使用公分(cm)、	公尺(m)等	<u> </u>	長度單位	正	員建議,		
	十、生命週期各據蒐集建議修訂	「成「服務	」數據蒐集	0	正			
	10.2.2 一級活建議應評估適 多服務據點的 件內提及針對	用本PCR之 可能性。	-廠商是否 若有,建言	有可能有 養應於文 十算的彈	CFP-PCI 龍頭4.((生產地	0版)有關 2點)之內	54.0版、 多服務 容,主	水 據點 要敘
	性做法文字。 示範文字為「	若服務據	點不只一個			一級活動 求」中,		

對所有服務據點進行盤查,並依盤查結果 字補述於該處 計算其溫室氣體排放量後,再依各服務據 點之服務案件量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加 權平均。然而,若服務據點數量龐大(服 |務據點數量超過00家)(註),則應針對重 要服務據點進行盤查,並依盤查結果計算 其溫室氣體排放量,再依各重要服務據點 之服務案件量,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加 權平均後,擴大至該功能單位的100%溫室 氣體排放量。 【備註1】:關於服務據點數量龐大,重要服 務據點得依照服務案件量進行篩選,重要服務 據點之服務案件量累計應超過○○%以上。 10.3.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建議新增 謝謝委員建議,已依建議修 「數據盤查年度廢水處理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正 11.2節中針對額外說明建議將「(例如情境 謝謝委員建議,已依建議修 |設定為非冷藏之相關資訊,或在標示減量時 |正 可標示減量前之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承諾 等)」,修訂為應用軟體線上服務PCR的情 境設定。同時該段文字最後提及製造階段, 應修訂為服務階段。 十、生命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謝謝委員建議,已依建議修 (1). 考量分配規則與切斷規則之原則要求 正 均已於其他小節進行說明,故建議此 段文字之敘述僅針對數據蒐集時間進 行說明即可。 (2). 建議可評估將此段文字修訂為『考量 數據蒐集之完整性,所蒐集之數據應 係經過一段時間得以穩定常態波動之 具有代表性的數據。 承上,產品數據蒐集期間建議應以一 年的數據資料為基準,且應蒐集產品 碳足跡盤查專案執行年度之前一年度 數據。若非蒐集前一年度數據,須詳 述其原因,且使用非前一年度的數據 必須確認其正確性。碳足跡在各生命 週期階段之數據蒐集項目與規則如下 所述。』 對於功能單位定義的文字敘述應有明確的數以「每一個服務件次」作為 林盛隆 副教 字、單位;目前不是很清楚 授 一功能單位。如EZWav之服 務為範例:當客戶使用手機 APP時候,完成一次報關點 擊之委任,其消耗碳排放

		量。(使用APP:打開、點
		擊、註冊、確定委任通關至
		結束並關閉APP)
	對於服務階段如顧客端載具之情境模擬,應	謝謝委員建議,會再做內部
	考量服務性質及流程的差異性,以讓此PCR	討論
	更有參考之合適性	
中華電信、	建議PCR名稱由「應用軟體線上服務」改為	謝謝委員建議,已依建議修
環穎永續發展	「線上應用程式與雲端運算服務(on-line	正
科技股份有限	application & cloud computing	
公司	services) _	
羅家緯	1.1 適用服務類別(包含指定商品分類號列	謝謝委員建議,已依建議修
永續顧問師	或行業標準分類編碼)→ 請增加本公司的	正
	中華民國稅務行業標準涵蓋行業分類編號:	
	6101-12	
	四、功能單位補充名詞定義「雲端運算平台	謝謝委員建議,已依建議修
	服務:使用者在使用服務後,透過資料處理	正
	中心,將計算後之資訊回傳使用者或提供其	
	他服務使用,而使用者可透過載具登入至線	
	上平台取得資訊等服務。」	

十三、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審議會工作小組審查意見及回應

	審	查	意	見	答	覆	情	形
草案二版工作 小組執行團隊			美的最近一年 f範本的敘述		謝謝委員 正於P.7]		已依建	議修
初審意見	本文內提, 境部。	及中華民國母	튆境部建議統	一改成環	謝謝委員 一修正為		_	議統
	彈性做法	,請評估該標 或多服務地點	慧商或多服務 票的對象是否 占之問題,再	有可能有	謝謝數多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是 的 於 P. 9 頁	前並無 據點,	多供應 但考量;	商及 其適
草案二版工作小組審查意見	請確認目育		是否可以透過		謝射時限期 PCR體程務 理程務 異 以 到 所 服 式 形 , 涵 系 異 以 系 五 系 兵 民 監 五 形 兵 民 五 形 兵 五 形 兵 五 、 兵 五 、 兵 五 、 兵 五 、 兵 五 、 五 。 五 、 五 。 一 。 五 。 一 。 一 。 一 。 一 。 。	有參考 考考 學 學 學 學 是 端 還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線上數位 量到線 算服務 有相當 商用範圍	多應之的也
		上應用程式與 青再說明清楚	雲端運算服務。		謝謝委員 議,針對 釋已完整 p. 2~3。	服務形	式及名	, ,
	本PCR的核	准單位宜統-	-為環境部		謝謝委員一修正為		_	議統

十四、參考文獻

- 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要點,2020年公告。
- 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訂定、引用及修訂指引,2020年公告。